

睢县第一、第二污水处理厂药剂配送服务采购项目 (三次) 结果公告



睢县兴襄工程有限公司受睢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，就睢县第一、第二污水处理厂药剂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三次）进行框架协议采购，现将本次征集的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编号：睢政采【2026】040 采购项目编号：睢县财框架采购-2026-
- 2、项目名称：睢县第一、第二污水处理厂药剂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三次）
- 3、采购方式：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
- 4、预算金额：约216万元；
- 5、采购范围（内容）：为保障睢县第一、第二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，出水水质达标，对污水处理药剂（聚丙烯酰胺、聚合硫酸铁、聚合氯化铝、复合醇碳源、次氯酸钠、高效碳源等）配送服务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，入围多家供应商、按需下单、据实结算，实现长期稳定供货（详见第三章 框架协议采购需求）。



6、最高限制单价

标段名称	产品名称	最高限制单价
第一标段	聚丙烯酰胺	29500元/吨
	聚合氯化铝	3150元/吨
	次氯酸钠	1100元/吨
第二标段	聚合硫酸铁	900元/吨
第三标段	复合醇碳源	2750元/吨
第四标段	聚丙烯酰胺	20000元/吨
	次氯酸钠	950元/吨
第五标段	高效碳源	950元/吨
第六标段	聚合硫酸铁	750元/吨

注：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方式：即最高限制单价的_____（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）%，超过100%（不含100%）的报价为无效投标。

二、征集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

本项目征集公告于2026年7月31日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上发布。

三、评审信息

- 1、评审时间：2026年8月21日
- 2、评审地点：睢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
- 3、评审委员会名单：田福霞,许蕊蕊,郭玉果,王睢(业主代表),尚盈宇(组长)



四、评审结果

经征集人睢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入围供应商如下：

第一标段：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开封益腾净水材料有限公司

报价：53.04%

大写：百分之伍拾叁点零肆

注册地址：尉氏县张市镇北街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摩通环境技术（青岛）有限公司

报价：80%；

大写：百分之捌拾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海景路398号36栋办公601户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河南岳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价：80.05%；

大写：百分之捌拾点零伍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西村镇永通大道与西桂公路交叉口向南80米

第四标段：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摩通环境技术（青岛）有限公司

报价：65%

大写：百分之陆拾伍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海景路398号36栋办公601户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河南欣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价：68.42%

大写：百分之陆拾捌点肆贰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东卓路9号新东创业园4号广房3-003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开封益腾净水材料有限公司

报价：68.5%；

大写：百分之陆拾捌点五

注册地址：尉氏县张市镇北街

第六标段：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开封益腾净水材料有限公司

报价：81.33%；

大写：百分之捌拾壹点叁叁

注册地址：尉氏县张市镇北街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河南深澜环保有限公司

报价：82%；

大写：百分之捌拾贰

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济源市邵原镇便民服务中心5楼5016-2室

入围供应商名称：郑州金之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报价：84%；

大写：百分之捌拾肆

注册地址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(郑东)商务内环路21号楼603号

五、主要中标标的

服务类

名称：睢县第一、第二污水处理厂药剂配送服务采购项目（三次）；

服务标准：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有关规定，满足征集人要求；

交货期：药剂按使用数量和品名报供应商后3个工作日送达；

合同履行期限（框架协议有效期）：2年

六、否决投标单位及原因：

第一标段：

商丘恒鑫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因为未按照招标文件提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，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，没有通过资格审查。

商丘康特商贸有限公司响应文件不符合第三章框架协议采购需求第 4 条、各标段服务对应的药剂控制单价、规格参数。聚丙烯酰胺★3. 离子度： $\geq 80.15\%$ ，响应文件离子度为 80.11%7. 溶解速度： ≤ 60 分钟，响应文件溶解速度为62 分钟。

第四标段：

商丘恒鑫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因为未按照招标文件提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，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，没有通过资格审查。

八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“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”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，由入围供应商在领取入围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。每家入围单位：3500元（此费用由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）；

九、公告期限：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十、质疑和投诉渠道

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原件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若回复不满意的，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1. 征集人信息

名 称：睢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 址：睢县中心大街北段西侧

联系人：常勤海、李普雨

联系方式：13781482188、1823701868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睢县兴襄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商丘市睢县城郊乡湖东路北段商务中心区4楼411室

联系人：路亚楠

联系方式：15565837650

3. 监管部门：睢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

监管部门联系方式：0370-6022957

发布人：睢县兴襄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发布时间：2026年8月24日

